

**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**  
(2024年)

预算单位		喀什市重点项目建设中心						
项目名称		喀什市国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备更新项目				项目负责人		买买提艾力·艾山
项目资金(万元)		年度预算总额:	109.5	其中:财政拨款	109.5	其他资金	0	
项目总体目标		项目计划安排资金375万元,合同金额为365万元,本笔资金安排30%的合同金额。项目计划为3个自动监测站更新检测设备,计划购置设备36台(套),完成完成手工颗粒物对比及验收工作。通过实施本项目,提升对喀什市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质量,为有效地控制和改善空气质量提供数据支撑,实时监测和发布空气质量状况对于保护环境、改善人民健康、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置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设备分配自动监测站数量	=3个	计划标准	=3个	6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购置设备数量	>=36台(套)	计划标准	=36台(套)	6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完成手工颗粒物对比及验收工作	>=1项	计划标准	=1项	8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设备验收合格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政府采购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时效指标	采购完成时间	2024年12月底前	计划标准	2023年12月底前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	资金支付及时率	=100%	计划标准	=100%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说明材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本笔资金安排支出	<=109.5万元	计划标准	=109.5万元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占总合同的比例	<=30%	计划标准	=30%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提升生态环境监测现代能力	提升	计划标准	提升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		提升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质量	提升	计划标准	提升	1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使用人员满意度	>=95%	行业标准	=100%	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